

共和国轶事 第四卷



# 共和国重大事件和 决策内幕

邱石 编



出版社

共和国轶事

第四卷

# 共和国重大事件和决策内幕

(下)

邱石 编

经济日报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共和国轶事 第4卷: 共和国重大事件和决策内幕/邱石主编. - 北京: 经济日报出版社, 1998.7  
ISBN 7-80127-483-0

I. 共… II. 邱… III.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事记-1949~  
IV. K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16291 号

---

## 共和国轶事 (第4卷) ——共和国重大事件和决策内幕

---

作 者	邱 石
责任编辑	钟 仁
责任校对	古 月
封面设计	法 明
出版发行	经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宣武区白纸坊东街2号(100054)
总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中国石油报社印刷厂
规 格	850×1168毫米 大32开 30印张 18插页
字 数	600千字
版 次	1998年9月第1版 1998年9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20000册

---

ISBN 7-80127-483-0/D·43

定价: 49.80元(上、下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万岁



早大湖松石

共和国轶事 第四卷

# 共和国重大事件和决策内幕

邱石 编

任济日报 出版社

## 平反冤假错案的最大突破口

# “永远、永远地严禁个人崇拜”

——“六十一人案”平反前后

“凡是不实之词，凡是不正确的结论与处理，不管是什么时候，什么情况下搞的，不管是哪一级什么人定的，批的，都要实事求是地改正过来。”

“在我九死一生之际，常有一事，使我耿耿于怀，日夜难忘者，即对北平军人反省院一些干部出狱的事实，不能使组织上和群众彻底明了当时的情况，实在心常戚戚……”

这些专案组，其凶残冷酷狡诈犹如中世纪的宗教裁判所，刑讯、逼供、诱供和制造伪证成了公开的秘密……装甲兵副司令员顿星云拒绝参与诬陷贺龙和许光达，被专案人员猛一拳打瞎了一只眼，……工程兵副司令员谭友林被连续几昼夜地突击审讯险些死于狱中……

“我相信我们的党总有一天将会作出这样的历史

性决议：永远永远地严禁个人崇拜。”……

耀邦断然决定：对这些重大案件复查，中组部只能另起炉灶！

### 案情

这个轰动国内外的重大错案，就是薄一波、刘澜涛、安子文、杨献珍、赵林、李楚离、廖鲁言、徐子荣、胡锡奎、刘锡五、王其梅等同志的所谓“六十一个叛徒”案。所谓“叛徒”，就是在日寇势力蚕侵华北的1936年，经过中共中央的特殊批准，这些在国民党北平监狱中的同志，在监狱主管者印好的“反共启事”上签个字而离开监狱，积极投入抗日斗争的那段往事。

那时候，这些同志都被关押在北京草岚子胡同的国民党政府北平反省院。他们当中，有北伐战争前1924年入党的老党员，和土地革命战争及“一二·九”学生运动中白区工作的老干部，也有1936年在监狱中被狱中秘密党支部吸收的新党员，还有当时还没有入党入团但积极要求抗日的热血青年。他们都是因为党的地下组织被破坏、叛徒告密、或在大街上发表抗日演说、散发抗日传单而先后被国民党反动派逮捕的。有些同志在被捕前，已担任了党或团的省委书记、市委书记、特委书记或秘书长等重要职务，尽管遭到敌人的严刑拷打和残酷迫害，他们都一直与敌人进行多种顽强斗争，有些人刑期早满，但拒绝在“反共启事”上捺手印，宁愿把牢底坐穿。

1935年11月，二万五千里长征刚刚结束，刘少奇作为中共中央代表，被秘密派到天津，主持中共中央北方局。其时日寇魔爪已深入华北，全国抗日运动再度掀起高潮，北方局开展工作严重缺少得力干才。时任北方局组织部长的柯庆施向少奇同志建议，可以让这些同志履行敌人规定的“签字”手续出狱，以解急需得力干部的燃眉之急，同时他们还进一步考虑到，如不及时营救这些同志，不论是日寇侵占了北平天津，还是蒋介石集团把这些同志转押到南京去，他们都有可能全部被杀。

经过慎重考虑，刘少奇同意柯庆施的提议，并上报党中央研究决定。毛泽东为首的党中央经过缜密研究，让当时担任中央总书记的张闻天代表党中央给刘少奇和北方局回电，批准了这个非同寻常的决定。北方局立即将这个决定转致中共北平市委书记李葆华，让李葆华迅速派人巧送狱中党支部立即执行，李葆华和徐冰委派孔祥祯，通过秘密渠道，向狱中党支部转达了这个决定，但狱中党支部一致拒绝执行。他们的理想是：粉碎敌人的阴谋诡计，将来打着红旗唱着《国际歌》走出敌人的牢门。

1936年夏天，柯庆施等人再次写信，让孔祥祯辗转到监狱去。信上说：“你们知道谁给你们写这封信的？他就是中共中央代表胡服同志。”狱中党支部负责人薄一波等几位同志都知道，“胡服”就是刘少奇的化名，这才勉为其难地着手研究如何执行这个决定。从1936年9月开始，他们才断断续续地履行了狱方规定的程序离开了监狱。事后，柯庆施对薄一波说：你们出来时还拿架子，三请诸葛亮……



1943年，中国共产党准备召开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薄一波作为晋冀鲁豫代表团副团长，与代表团一起到了延安。在毛泽东的窑洞中与毛长谈时，他曾说到这段往事。毛泽东说：“这件事我们知道。中央完全负责。”“你们在班房里做了很好的工作。”

这次长谈后，薄一波整理了谈话记录请毛泽东过目。毛泽东在这个记录上批道：“个人的进步和党的进步是一致的。”

第二天，中央书记处书记任弼时也与薄一波谈了话，在谈到出狱一事时，任弼时说：“中央完全知道，是刘少奇和北方局建议，中央作了讨论后让你们出来的。”

后来，安子文等几位同志也与毛泽东谈了话。关于这件事，毛泽东作了同样的表示。

1947年，康生率领中央土改工作团到了山东渤海区，帮助搞土改。1948年春节，土改工作团全体成员，回到渤海区党委所在地——惠民地区阳信县何家湾——过春节。区党委副书记兼组织部长刘格平请康生和土改工作队全体成员吃饭。

饭后，康生与团员张琴秋、毛岸英、凌云、于光远、曾彦修等人到村外散步。康生从刘格平也在当年的北平军人反省院里坐过班房谈起，说到了薄一波等同志的出狱一事。

康生说，1936年，中央分析了全国形势，深感华北形势十分危急。抗日高潮又已到来，迫切需要大量德才兼备的干部，但是很多有经验的老同志却在平津敌人的监狱里。如果再不加紧营救，蒋介石就可能把这批同志转往南京，如日寇很快侵占了平津，或者华北国民党政权汉奸化，这些同志就只有全部被杀。考虑结果，中央决定，让他们办理了出狱手续，当时

很多同志都照办了，唯有不属薄一波他们这个党支部的刘格平没有办，直到日本鬼子投降才出来，多坐了八年牢。

这个“饭后漫步闲谈”足以说明，康生对这段往事的曲折过程也清清楚楚，并不觉得薄一波等人自己对这件事该承担甚么责任。所有党的领导人对这件事的历次表示，更说明这些同志自身在这一点上都清清白白、苍天可鉴。

正因为这些同志的狱中表现甚好，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又功勋卓著，他们当中的不少人都被党的“七大”和“八大”选为中央委员、候补委员乃至中央政治局成员。党的“七大”通过的《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对于刘少奇为代表的白区工作也给予了充分的肯定。所有这些只能得出这样一种结论；薄一波等同志于1936年奉党中央之命，以那种方式离开敌人监狱，根本不存在任何问题。

但是，日月轮转，三十个寒暑过后，这突然成了特大问题。1966年8月4日，毛泽东贴出《炮打司令部》大字报的前一天，中央文革小组顾问康生为呼应彻底整垮刘少奇，下令在已很庞大复杂的“彭罗陆杨”专案组中，悄悄塞进与刘少奇密切相关的“1936年”专案或简称“三六”专案。

这时，这批老同志中已有19人或在抗日战争、解放战争中为党为人民壮烈捐躯，或在建国前后积劳成疾而英年早逝；另有2人在战争的生死关头，没能经受住新的严峻考验而叛变，被自己人处决。“文革”时仍健在的只有40人，其中22人担任着省委书记/副省长/中央机关副部长以上的领导职务，乃至国务院副总理；另有13人为省政协副主席或司局级干部，其他人为一般职务。

对所有幸存的这些同志，康生、陈伯达、江青、关锋、戚本禹、谢富治等人到处煽动学校的红卫兵予以揪斗迫害。他们对那些不明历史真相的年轻人煽动说，“这些变节分子叛党的最大组织者就是刘少奇”；“安子文，还有薄一波、刘澜涛，占据了组织部、监委、工交等很多主要部门，权都掌握在他们手里，执行的是资产阶级专政”。康生在军委扩大会上说：“北京这六十几个人，只是刘少奇的叛党组织路线、招降纳叛的组织路线的一个例子。”接着康生又到安子文担任部长的中央组织部去说：“南开“八·一八”、北航“红旗”，他们组织了“三六”专案抓叛徒的联合调查团，应该向他们学习。”

在这个杀气腾腾的过程中，尽管周恩来多次出面劝阻，给有关方面打电话、发电报，说明这个问题由中央负责，这些同志本人是清白的；李富春也给正在广州养病的薄一波发电报，叫他“千万不要回北京”；但是由于康生等人的大肆煽动，各地纷纷成立了“抓叛徒战斗队”，把过去的有被敌人逮捕过但已作过正确结论的同志的旧案统统翻了出来，甚至无中生有，制造了一大批又一大批的冤假错案。

1967年3月16日，中共中央发布了“关于薄一波、刘澜涛、安子文、杨献珍等人自首叛变问题的初步调查”文件。随之，过去在南京、苏州、济南、太原、新疆等地国民党或侵华日寇监狱中囚禁过的老同志，以及做过地下工作的老干部，几乎全都被罗织罪名、栽赃陷害，成了被造反派任意揪斗拷打凌辱的“叛徒集团”；株连所及，冤狱遍布全国。

此后，薄一波等61人也被正式肯定为“叛徒集团”，不但这40位老同志悉遭残酷迫害，他们的家属、子女、亲友、老

部下、老同志，受到株连审查与迫害的成千上万。

1975年邓小平就说过：  
六十一人的问题必须解决！

1975年，邓小平主持中央工作。在中央政治局的一次会议上，小平同志说：六十一人的问题必须解决。把那件事的责任归咎于他们是不公道的。

然而，由于“四人帮”捣乱作梗，这个问题不但没能得到解决，而且中央专案组及郭玉峰主持的中央组织部还再派人对这些同志进行威胁，强迫在北京已被解除“监护”的老同志离开北京；安子文去了淮南，刘澜涛也去了安庆；与“三六”专案毫无关连的彭真，也被勒令去了陕西，他们也勒令薄一波去河南南阳，并带来了河南省公安局的三个人要押着去。薄一波坚决不从，并再三抗议，才被勉强留在北京。

专案组的人警告薄一波，“你讲这个问题（指1936年出狱经过），一定要避开“毛主席、党中央知道”。你不讲，对你有利；讲了就对党不利，对你自己也不利。如果你照我们的意见办，将来我们解决你的问题时可以从宽考虑。”

对薄一波的这类警告或“提醒”，不止三次五次。

对刘澜涛等人，专案组的人也是这样说：“不要写36年履行手续出狱的事，“中央同志都知道”。你要把这一历史事实抹掉，重写。”

粉碎了“四人帮”，尤其在1977年7月党的“十一大”恢复了邓小平的原有领导职务之后，薄一波等人及其亲属子女再

次申诉要求平反这个重大错案。

1977年11月11日，当年曾向狱中党支部转达过党中央指示的当事人孔祥祯，也再次向党中央写信说：“为了给国民党统治时期的监狱送信一事，我受了八年监禁、两年下放。身已瘫痪，现犹未痊愈。幸由叶副主席批准我今年回京，再在北京医院治疗。在我九死一生之际，常有一事，使我耿耿于怀，日夜难忘者，即对北平军人反省院一些干部出狱的事实，不能使组织和群众彻底明了当时的情况，实在心常戚戚。为何这样说呢？因为张闻天早死，柯庆施去世，徐冰身亡，殷监早殒；而亲身经历其事者，只我一人，我若不说，谁还能详细说出来这件事情的经过呢？”孔祥祯在信中还特别强调：“这不是我个人的问题，而是事关几十个干部政治生命的大事，若不及早报告中央，一时个人命尽，真会使我死不瞑目，遗憾九泉了！”

接着，孔祥祯在信中还把1936年北方局如何提出、党中央如何批准、柯庆施如何布置给李葆华和徐冰、徐冰又如何通过他两次给狱中党支部传达党中央指示，以及后来薄一波等人出狱的经过，等等，都作了详细的令人信服的说明。

但是，中央专案组和郭玉峰为部长的中央组织部的一些人依然冥顽不灵，又一次逼迫薄一波离开北京城。薄一波也照样坚决不去。正在这无法调和的相持中，耀邦到了中央组织部，他觉得，必须迅速掀掉扣在薄一波等同志头上的这口大黑锅。对此，中央专案组的某些人却大为震怒、大发脾气：“现在的翻案风如此猖獗，都翻到我们的头上来啦，这还了得？”

## 了得不得了，先打开一个小小突破口

恰巧，这时与“六十一人”密切相关的一封申诉信，经过邓小平、汪东兴的批示转到了中央组织部。

申诉人是位女同志，名叫王其梅，“六十一人”之一王其梅的遗孀。

王其梅当年离开敌人监狱才22岁。“九·一八”事变他17岁，在北平读大学参加了共产党领导的反帝大同盟，担任支部书记；1933年1月加入共青团，同年7月转为共产党员，党组织派他去从事兵运工作，他就毅然离开大学，去国民党军队当伙夫、车夫、勤务兵、马弁，积极发展军人党员。1935年“一二·九”运动中，他担任北平学校交际股长，奔走呐喊于街头巷尾，不久被叛徒出卖而被敌人逮捕入狱。1936年秋天出狱后，他奉党的派遣，去开辟豫东根据地，建立党的地下组织和抗日武装，历任区委书记、县委书记、特委宣传部长；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历任特委书记，地区党政军委书记、地委书记、旅政委、军分区政委和司令员、师政委、军副政委；新中国成立后，历任十八军副政委兼进藏先遣支队司令员和政委，首先率部解放昌都进入拉萨，随之被调回昌都兼任十八军后方司令部政委和昌都地区分工委书记，指挥部队修建川藏公路；“文革”前，他已担任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员会书记和西藏军区副政委。

虽然王其梅功高位显，但他一直艰苦朴素，对文恬武嬉骄奢淫逸之风深恶痛绝。1955年实行军衔制后仍十分注意节俭，

除买书和接济困难同志外，他从每月300多元工资中省下200元。虽然他与王先梅已有5个孩子，需要抚育，而他认为让孩子们自幼多吃苦，有好处。“三年灾害”期间，他将5年来节省下的1万多元全部献给国家，以解国困于分毫。据认为，这是当年有此义举的唯一高干。

康生等人酿造了“三六”大案，身患重病的王其梅在1967年8月就被迫害辞世。他在北京的家，也早被查抄封门。他的妻子王先梅，1938年14岁参加新四军、15岁参加共产党的老同志，此刻与4个未成年的孩子分住四处。年岁稍长的大女儿要求去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或云南农场都被打了回来，说是“没资格”。为了生存，她自己扒火车去了内蒙阿荣旗插队务农。王先梅后来把分住几处的8岁到16岁的两儿三女都收拢在一起，去了她所在的轻工部江西“五七”干校。

在干校，孩子们也服从分配，打鱼、割草、放鸭子、喂牛、种地、挑百来斤沉的大粪桶，派啥干啥，但同工而无酬。他们的父亲含冤去世后，周总理批准给每个孩子每月15元抚养费，西藏军区却拒不执行，他们6年未见分文。他们全家烧火做饭，只能去附近钢厂捡煤渣，也被干校的连长说成“太丢人”！这样，孩子们常常清晨5点外出打鱼，直到傍晚才回家，在外挨饿12个小时。

1973年5月，江西干校撤销，按规定，没工作的孩子应随父母回北京，王先梅才把孩子们带回北京。周总理再次批示，才开始发给这些孩子的生活费。但轻工部仍未能对这些孩子一视同仁，而将他们的户口，转去河北固安县五七干校。后来，大男孩掌握了制作和修理大小提琴全套工艺，并会修理钢

琴做道具，报考海政歌舞团，文化素养、艺术技能、个人历史等等全部合格，只因其父在“三六”专案中一直悬而未定，而未被录取，小女儿在外地读初中，年年都是三好生，到北京读高中，又被评为三好生，并被选为团支部书记、优秀团员。在天安门广场先后召开的毛主席追悼大会和粉碎“四人帮”庆祝大会，学校其他各班的团支部书记和支委都参加了，唯独她这个团支部书记不能去，也因其父是“三六”案成员。

历遭如此许多不平事，王先梅心境很难平静。1977年12月8日，她向小平同志写了申诉信，信中简单叙述了孩子们的遭遇，接着说：

“我曾于上月多次找总政治部有关单位，同时也写报告给总政治部领导同志并报告中央领导同志，如实反映了上述情况，并明确表示：对于我爱人的问题，我和我的子女坚决遵照党组织对他的结论正确对待，同时恳切地要求党组织能使我的子女得以享受党的政策范围内的政治权利，不因其父的问题受到影响，以便发挥他们的特长。

“党早有政策，出身没有选择的余地，“重在表现”，但一些地区和单位在具体执行中，政策往往不能兑现。十年来，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常常遇到不少实际问题而得不到解决。根据党的政策和孩子们的现实表现；我感到对他（她）们说服无力，我和孩子们的心情都十分沉重。”

经过一番辗转投递，此信到达邓小平面前已是12月25日。邓小平当即批示：“请东兴同志批交组织部处理。王其梅从抗日战争起做了不少好事。他的问题不应影响其家属子女。建议组织部拿这件事做个样子，体现毛主席多次指示过的党的



政策。”汪东兴看了也接着批：“请耀邦同志阅办，毛主席历来有指示，应区别对待，不能歧视。”

12月31日中午，耀邦才看到了党中央两位副主席阅批过的这封申诉信，他立即找了几位同志研究并决定：应把这个问题解决，当作彻底平反“三六”大案的突破口。

当天下午3时许，耀邦委派的中组部一位副局长王建梅和王盛湖两位同志，就找到了右安门王先梅家的两间房，传达了两位副主席的批示和耀邦的嘱咐。王先梅和她的子女都激动得流着泪，一再表示感谢党中央对他们的关怀；党中央领导同志的批示，从政治上解放了他们。当问到还有甚么要求时，王先梅说：对王其梅的结论应该重新做。至于我自己，组织上已经10年不让我工作了，我要求尽快恢复工作。另外按党的政策，应该给孩子们出路；够参军条件的，就该让他们去。

1978年元旦后不久，王先梅回到了轻工部，担任科研室外事处长，仍做外事工作；大儿子被批准参军，去了海政文工团；学医的二儿子，去了北京市政府附近的椿树医院；小女儿考上了北京医学院。

1978年2月18日，《人民日报》发表了为王先梅及其子女落实政策的消息和“王先梅同志写给中央领导同志的信（摘要）”，并发表了该报评论员文章：“落实干部政策的一个重要问题”。

评论员文章说：当前落实党的干部政策，必须扭转宁肯“左”一点的错误倾向，有的同志受“四人帮”流毒影响，不敢正视事实，搞过头了也不肯纠正。把正确落实党的政策看作是“右”的表现。他们不了解，对待一个人的政治生命，对一